

钢卷货物运输保函

致 EVERGREEN LINE, [包括长荣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长荣海运英国有限公司、意大利海运股份有限公司、长荣香港有限公司、长荣海运(亚洲)有限公司、长荣海运新加坡公司]及其船务代理人/船舶所有人/船舶提供者/船舶经营人(统称“贵公司”):

订舱/提单号: _____
货柜编号 : _____
船名航次: _____ 装 货 港: _____ 目 的 港 : _____
货物品名: _____ 货物单件重量 : _____ 货物总重量/UNIT: _____

鉴于钢卷货物本身的特性,考虑到贵司接受我司的上述订舱和运输可能给贵司造成的风险和损失,我司作为订舱人/托运人和(或)订舱代理人共同向贵司承诺自愿和无条件履行保证如下:

1. 钢卷单件重量不超过 25,000 磅(约 11.3 吨),每个集装箱载货总重量不超过箱门上 PAYLOAD 规定的最大载重量。
2. 按照完全符合钢卷货物的安全装箱规范和指引,对货物进行装载、积载、搬移、绑扎固定和施封,保证货物在装卸、运输的过程中不对载货箱体或设备造成任何损坏,承担所装载货物给贵司造成的任何风险、损失和费用,并免于贵司承担因承运上述货物而产生的无论任何性质的责任、损失、损害或费用。
3. 共同无条件地承担贵司因承运上述货物而造成贵司载货集装箱和其他关联集装箱箱体或设备的损坏或灭失以及对船舶、贵司和任何第三人财产和人员造成的任何其他损失和损害,且无论该提单号和集装箱编号项下的货物是否已交付给收货人。我司赔偿贵司受损集装箱或设备的标准以贵司提供的第三方维修估价单和照片为准,集装箱或设备全损和灭失或贵司推定全损和灭失的赔偿以贵司提供的同规格型号集装箱的重置价值为准,给贵司造成其他直接损失的,以贵司提供的账单为准。
4. 为贵司的便利和降低维修成本的目的,贵司有权将受损集装箱和设备从目的港运回起运港或中国其他港口维修,运费和维修费由我司共同承担。
5. 我司亦共同向贵司承担因货物在目的港发生无人提领、迟延提领、拒绝提领而产生的集装箱超期使用费;在起运港、中转港和目的港产生的倒箱费、堆存费和其他实际发生的费用以及因货物被目的港行政或司法机构扣押、拍卖、销毁、责令退运而发生的费用和给贵司造成的任何损失。
6. 本保函有效期为 2 年,从贵司收执本保函之日时起算。
7. 因履行本保函而产生的争议适用中国法并在中国有管辖权的海事法院裁决。

订舱人或订舱代理人名称(英文) (公章)	托运人名称(英文) (公章)
订舱人或订舱代理人名称(中文) (公章)	托运人名称(中文) (公章-如有)
授权代表: (签字)	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电 话:
EMAIL :	EMAIL :
日 期:	日 期: